

114 年醫院護理人力資源調查表

附件 1

醫院名稱：_____

填表人：_____ 單位 [下拉選單] 聯絡電話：(____) _____ e-mail _____

表 1-1、全院執業登記之護理人員現況及需求： (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資料為準)

類 別	實際聘僱人數		小 計	系統執登 人 數	待 招 募 人 數
	全 職 人 員	兼 職 人 員			
護 理 師			各類別分 列-系統自 動計算	各類別分 列-	
護 士					
總 計	系統自動計算	系統自動計算			

註：全職人員係指以全時人員聘(進)用者；兼職人員係指以部分工時人員聘(進)用者。

表 1-2、全院專科護理師執業及需求： (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資料為準)

科 別	114 年 12 月 31 日在職人數	待 招 募 人 數
內 科	系 統 自 動 帶 入	
精 神 科	系 統 自 動 帶 入	
兒 科	系 統 自 動 帶 入	
外 科	系 統 自 動 帶 入	
婦 產 科	系 統 自 動 帶 入	
麻 醉 科	系 統 自 動 帶 入	
總 計	系 統 自 動 計 算	系 統 自 動 計 算

註 1：全院專科護理師 114 年 12 月 31 日在職人數，依由醫事管理系統統計執登貴院護理人員領有專科護理師證書人數 (尚包含實際未從事專科護理師業務者) 供填報參考。(資料來源：護產人員暨機構管理資訊系統)。

註 2：具有兩張專科護理師證書者，將依最新取得之專科護理師證書計算。

表 1-3、全院實習護士現況： (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資料為準)

類別	人數
全院實際聘雇「實習護士」*註	

註 1：實習護士係指依護理人員法第 37 條規定之高級護理職業以上學校之學生或畢業生。

表 1-4 醫院急性一般病床護理人力缺口情形：

醫院層級	目前醫院急性一般病床配置的總護理人力 (不含行政主管) (A)	系統判別層級別顯示，例如： 醫學中心，三班護病比標準為 白班 1:○、小夜 1:○、大夜 1: ○，為達前述標準，醫院需要的 總護理人力(B)	護理人力缺口數 (系統自動帶入) (A-B)
(系統自動帶入)	____人	____人	____人(系統自動計算)

表 2、全院新進護理人員狀況調查： (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資料為準)

新進類別	護理師	護士	小計
全年新進人員總人次 (應扣除到職未滿三個月)	系統自動帶入		
上述全年新進人員，其中回流人次 (指 2 年以上未從事護理相關工作)	系統自動帶入		
上述全年新進人員，其中應屆畢業生人次		—	系統自動計算

表 3、全院離職護理人員狀況調查：(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資料為準，單選，請擇主要離職原因填報離職人數)

離職類別	系統 歇業 人次	職 場 環 境						薪 資 問 題	家 庭 因 素			生 涯 規 劃		健 康 狀 況	通 勤 距 離	其 他 問 題	小 計
		不 被 機 構 重 視	無 法 管 理 的 工 作 量	沒 有 安 全 的 工 作 環 境	沒 有 彈 性 的 工 作 排 班	沒 有 所 屬 感	負 向 互 動		沒 有 工 作 的 參 與	工 作 - 生 活 的 不 平 衡	育 嬰 托 育 問 題	家 庭 照 顧 問 題	更 好 的 職 業				
全年離職人員總人次 (應扣除到職未滿三個月)	系統自動帶入																
全年離職，其中應屆畢業生人次	系統自動帶入																
全年未滿三個月即離職人員總人次	系統自動帶入																
全年未滿三個月即離職，其中回流人員人次 (指 2 年以上未從事護理相關工作)	系統自動帶入																
全年未滿三個月即離職，其中應屆畢業生人次	系統自動帶入																

*其他問題之離職原因 1. _____、2. _____、3. _____ (「其他問題」有填人次時，至少填寫 1 項)

表 4、全院退休護理人員狀況調查：(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資料為準)

類別	實際退休人數
專科護理師	
護理師	
護士	
其他_____*	
總計	系統自動計算

註：其他護理人員類別，請於其他空白欄內自填。

表 5、全院執業登記之護理人員護理最高教育程度分佈：(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資料為準)

最高教育程度	護理部門(人數)									非護理部門(人數)		合計	
	護理行政主管					基層全職人員				基層兼職人員 (含部分工時護理人員)	全職人員		兼職人員 (含部分工時人員)
	副院長(含以上)	主任/部長	副主任	督導(長)	護理長	副護理長	專科護理師	護理師	護士				
高職													系統自動計算
專科													
大學 (含二技、四技)													
碩士													
博士													
總計													*註

1.目前醫院護理行政主管中，由男性護理人員擔任之總人數：_____人，其中副護理長_____人、護理長_____人、督導_____人、副主任_____人、主任/部長_____人、副院長(含以上)_____人。

(11/21 系統檢核加總不得大於上表相同欄位的數值)

2.具護理領域相關的博士學位：護理部門(護理行政主管_____人；基層全職人員_____人)、非護理部門_____人。(系統檢核加總不得大於博士總人數)

註：表 1-1、「全院執業登記之護產人員現況及需求」之 114 年底實際聘僱護產人員加總合計人數應與表 5、「全院有執業登記之護產人員最高教育程度分佈」整表加總人數相同。

表 6-1、護理單位主任/部長聯絡資訊： (以現行資料為準，如無則免填)

職稱	姓名	連絡電話	E-mail

表 6-2、由護理人員擔任醫院副院長(含同層級)以上之主管聯絡資訊： (以現行資料為準，如無則免填)

單位	職稱	姓名	連絡電話	E-mail

表 7、護理時數及護病比現況：

為簡化醫院行政作業，本調查項目改由健保署網站之「三班護病比公開資訊」內資料進行分析。

(<https://www.nhi.gov.tw/ch/cp-15138-b2fee-3669-1.html>)

表 8、特殊單位護理人力照護

填病房(針對特殊單位類別)、開放床數、配置排班護理人員數、平均護病比(白班、小夜、大夜)

(以 114 年 12 月全月之平均值計算)

特殊單位	開放床數	實際於病房提供照護之護理人員數	平均護病比			備註
			白班	小夜	大夜	
慢性一般病床			小數第 1 位			
精神慢性一般病 床						
加護病床						
精神科加護 病 床						
燒傷加護病床						
燒傷病床						
亞急性呼吸照 護 病 床						
慢性呼吸照 護 病 床						
隔離病床						
骨髓移植病床						

特殊單位	開放床數	實際於病房提供照護之護理人員數	平均護病比			備註
			白班	小夜	大夜	
安寧病床						
嬰兒病床						
嬰兒床						
血液透析床	請填當月服務 人 次					
腹膜透析床	請填當月服務 人 次					
手術恢復床	請填當月服務 人 次					
急性觀察床 (備註 3)	請填當月服務 人 次					
性侵害犯罪加 害人強制治療 病 床						
急性後期照護 病 床						
整合醫學急診 後送病 床						
戒護病 床						
司法精神病 床						
國際醫療病 床						
產 房	請填當月服務 人 次					
手術室(備註 4)	請填當月服務 人 次					
急診室(備註 3)	請填當月服務 人 次					
總 計	系 統 自 動 加 總 計 算	系 統 自 動 加 總 計 算	—	—	—	—

備註:

1. 病床類別依醫療機構設置標準 15-1 條醫院病床分類設定再增加國際醫療病床、產房、手術室、急診室。
2. 填報之各班護理人員，不包含為持續提供臨床照護或護理相關業務之班別人員(如院內外之 on call、值班或輪值等)。
3. 急診觀察床以外之急診室護理人員，請填報於急診室欄位。
4. 手術室當月服務人次不包含門診手術。
5. 如某特殊單位分類較多(如某某加護病房有 4 種)，如護病比不同，則以最多床數的單位為主要填寫，其餘單位填寫於備註欄內說明。

表 9、醫院估算專科護理師照護人力編制之主要依據： (單選，請選擇主要依據)

- ① 以一位專科護理師負責照護病人數(或病床數)所需之比率估算：
- A.一般內科病房：專科護理師 1 名：____人(床)。
 - B.一般外科病房：專科護理師 1 名：____人(床)。
 - C.兒科病房：專科護理師 1 名：____人(床)。
 - D.婦產科病房：專科護理師 1 名：____人(床)。
 - E.精神科病房：專科護理師 1 名：____人(床)。
 - F.急診室病房：專科護理師 1 名：____人(床)。
 - G.重症及加護病房：專科護理師 1 名：____人(床)。
- ② 以住院醫師缺額人數所需之比率估算：專科護理師____名：住院醫師 1 名。
- ③ 與主治醫師人數搭配方式所需之比率估算：專科護理師 1 名：主治醫師____名。
- ④ 其他計算方式：____(必填)_____。
- ⑤ 無聘任專科護理師。

表 10、院內專科護理師之工作內容 [請分別就下列三種工作類型(病人直接照護、間接照護及其他工作相關業務)

勾選工作內容，再分別估算各類型工作可能佔用時間之比重，三類比重加總共

100%]：

(1)病人直接照護，比重(____%)內容包括(可複選)：

- a 病史訪談、 b 身體評估、 c 病人會談、 d 執行醫療技術、 e 分析病人資料、
- f 病人健康問題判斷、 g 與醫師討論病人疾病診斷與治療相關事務、
- h 開立醫囑、 i 轉出/轉送病人、 j 給藥、 k 擬定出院計畫、
- l 其他_____。

(2)間接照護，比重(____%)內容包括(可複選)：

- a 協調病人照護、 b 繕寫病歷紀錄、 c 填寫醫療相關申請表格、
- d 病人電腦資料讀取、 e 準備執行醫療技術之工具或環境、 f 交班、
- g 其他_____。

(3)其他工作相關業務，比重(____%)內容包括(可複選)：

- a 行政相關業務、 b 參加院內會議、 c 收集資料活動、
- d 查核事務、 e 指導他人、 f 其他_____。

表 11-1、專科護理師照護（負責）病人數現況：平日不含假日 (請依科別填寫)

單位科別		每班每名專科護理師平均照護(負責)病人數 ^{**1} (單位：照護病人數)			
		僅白班	白班 ^{**3}	小夜班 ^{**3}	大夜班 ^{**3}
一般急性病房	一般內科				
	一般外科				
	精神科				
	小兒科				
	婦產科				
其他特殊單位	急診室				
	重症及加護病房				
	麻醉科				
	其他_____ ^{**2}				

註：

1. 照顧病人數以 114 年 12 月全月之照護病人數平均值計算。(平日(不含假日)之數值)
2. 其他科別或單位者(指非急診室、重症及加護病房)，請於其他空白欄內自填。
3. 如採兩班制請填報白班及大夜班之欄位。

表 11-2、專科護理師照護（負責）病人數現況：假日 (請依科別填寫)

單位科別		每班每名專科護理師平均照護(負責)病人數 ^{**1} (單位：照護病人數)			
		僅白班	白班 ^{**3}	小夜班 ^{**3}	大夜班 ^{**3}
一般急性病房	一般內科				
	一般外科				
	精神科				
	小兒科				
	婦產科				
其他特殊單位	急診室				
	重症及加護病房				
	麻醉科				
	其他_____ ^{**2}				

註：

1. 照顧病人數以 114 年 12 月全月之照護病人數平均值計算。(假日之數值)
2. 其他科別或單位者(指非急診室、重症及加護病房)，請於其他空白欄內自填。
3. 如採兩班制請填報白班及大夜班之欄位。

「表 12-1、護理人員薪資調查(不含主管職)」、「表 12-2、護理師薪資調查(依服務單位不含專科護理師及護士，不含主管職)」、「表 13、護理人員夜班費調查」及「表 14、護理人員專業證照津貼調查」

為簡化醫院行政作業，本項調查資料由「護助 e 起來」平台「醫院護理職場資訊」內各醫院填報之資料取代，不再另外調查，如後續有相關疑義，將由本部委外之調查單位【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】以電子郵件或電話方式通知補充資料，請配合辦理。

(<https://nurse.mohw.gov.tw/sp-hospital-form-1-761ff-2-169e3-2.html>)

表 15、114 年護理人員薪資調升調查

填報注意事項：

1. 調查對象為全職護理人員，不含主管職(如護理長)及專科護理師。
2. 調查時間係以 114 年與 113 年比較。
3. 本項係以醫院主動為護理人員調薪、提高福利，且排除原有年資或晉級制度等因素調薪及中央獎勵、補助津貼項目。
4. 「新進人員」為 114 年入職、已過醫院認定之試用期，且目前仍在職者(年資未滿 1 年者)。

15-1 調高薪資：

- 「有」調高薪資。(答完跳題目 15-2)
- 「沒有」調高薪資。(答完題目結束)

15-2 調高薪資對象：(單選)

1. 「全體」護理人員(含新進人員)。(答完跳題目 15-3)
2. 「部分單位」護理人員(含新進人員)。
(勾「2」，以下必填且可複選，答完跳題目 15-3)
- A. 一般急性病房。
- B. 急診室。
- C. 重症及加護病房。
- D. 門診。
- E. 其他：_____ (勾「其它」者，本項必填)_____。

3. 「只有新進人員」調薪。(答完跳題目 15-4)

15-3 調薪金額及項目：(答完題目結束)

1. 護理人員整體(不分年資)較 113 年平均每人每月至少約增加金額：
_____。
2. 前述調薪金額之項目：(可複選)

(1) 本薪(指基本薪資，不含固定津貼、夜班費、加班費及經常性薪資)。

(2) 每月經常性薪資(除基本薪資外，按月給付之固定津貼，非一次

性給付項目，不包含夜班費)，如下：

(勾「(2)」，以下**必填且可複選**)

- A. 職務加給。
- B. 執照加給。
- C. 學歷加給。
- D. 工作加給。
- E. 伙食津貼。

(3) 夜班費。

(4) 其他：_____ (勾「其它」者，本項必填，含項目說明)_____。

15-4 調薪金額及項目：(答完題目結束)

1. 護理人員整體(只有新進人員)較 113 年平均每人每月至少約增加金額：_____。

2. 前述調薪金額之項目：(可複選)

(1) 本薪(指基本薪資，不含固定津貼、夜班費、加班費及經常性薪資)。

(2) 每月經常性薪資(除基本薪資外，按月給付之固定津貼，非一次性給付項目，不包含夜班費)，如下：

(勾「(2)」，以下**必填且可複選**)

- A. 職務加給。
- B. 執照加給。
- C. 學歷加給。
- D. 工作加給。
- E. 伙食津貼。

(3) 夜班費。

(4) 其他：_____ (勾「其它」者，本項必填，含項目說明)_____。